

發生率，自每1000名兒童中2.1個案例降低至0.1個案例(降低95%)，而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中所新增之血清型1、3、5、7F及19A的發生率，則自每1000名兒童中0.9個案例降低至0.1個案例(降低89%)。自2004年七月(開始施打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之前)到2013年六月(開始施打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之後)期間，中耳炎的年度整體發生率，自每1000名兒童9.6個案例降低至2.1個案例(降低78%)。

肺炎

在一項於法國所進行的多中心觀察性研究比較從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轉換成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之前及轉換之後的結果，發現年齡10歲至15歲的兒童的所有社區感染型肺炎(CAP)急診案例減少了16% (從2060個案例降低至1725個案例)。有助肺積水的CAP減少了53% (167個案例降低至79個案例)(p值<0.001)，纖維生物檢驗確認之肺炎鏈球菌CAP案例減少了63% (64個案例降低至24個案例)(p值<0.001)。開始施打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後的第二年，由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中新增之6種疫苗血清型所造成的CAP總案例數從27個分離菌株減少至7個分離菌株(減少74%)。

在較年幼接種疫苗的年齡組中，所有原因引起之肺炎案例的下降最為顯著；其中兩歲以下年齡組的案例降低了31.8% (757個案例降低至516個案例)，2至5歲年齡組的案例降低了16.6% (833個案例降低至695個案例)。在年紀較長、大部分未接種疫苗(大於5歲)的兒童中，其整個研究期間的發生率並沒有改變。在一個於以色列南部持續進行的疾病監視系統(2004年至2013年)中，記錄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及後續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對於小於5歲兒童之社區感染型肺炎的影響。這些兒童使用兩劑基礎劑並於一年滿一歲後加上追加劑。相較於開始施打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之前，在開始施打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之後，肺炎性CAP (alveolar CAP)的門診案例減少了68% (95%信賴區間 73，61)，住院案例則減少了32% (95%信賴區間 39，22)。

對鼻咽部帶菌率的影響

一項在法國針對患有急性中耳炎之兒童所進行的監視試驗裡，曾於接種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及後續再接種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之後，評估鼻咽部(NP)肺炎鏈球菌各血清型帶菌率的變化。相較於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減少了額外6種血清型(以及血清型6C)的綜合NP帶菌率以及血清型6C、7F、19A的個別NP帶菌率。血清型3的帶菌率亦有減少的現象(2.5% vs 1.1%，p=0.1)。未觀察到血清型1和5的帶菌率。

在一項於以色列所進行的隨機雙盲試驗中，曾針對於2、4、6、12個月大時接種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或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的嬰兒評估肺炎鏈球菌接合疫苗對鼻咽部帶菌率的影響。相較於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顯著減少了新增確診之額外6種血清型(以及血清型6C)的綜合NP感染率以及血清型1、6A、6C、7F、19A的個別NP感染率。血清型3的感染率並未減少，血清型1則因移殖量(colonization)減少而無法評估其影響。以其餘7種共同血清型當中的6種而言，兩疫苗組的NP感染率相似；血清型19F的感染率則有著減少的現象。

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在嬰兒與幼童的免疫保護效果

目前已有二項大型臨床隨機對照研究分別證實了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的免疫效力，分別是在美國北加州地區(Northern California Kaiser Permanente；NCKP)進行的侵入性疾病療效試驗與由芬蘭國家公共健康研究中心執行的中耳炎防治計畫(Finnish Otitis Media trial；FinOM)；在這二項臨床試驗中，受試的嬰幼兒分別隨機給予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或對照性疫苗(NCKP為C型腦膜炎雙球菌接合型疫苗[meningococcal serogroup C CRM-conjugate vaccine]，FinOM為B型肝炎疫苗)，受試兒童分別於2個月、4個月與6個月大時接受免疫接種疫苗注射，並於12-15個月大時給予免疫加強劑量，並分別比較各組對於肺炎鏈球菌感染所引起的疾病、肺炎及中耳炎等疾病的保護效果；研究結果摘要如表三。

試驗	N	VE ²	95% CI		
NCKP：疫苗血清型IPD ³	30,258	97%	85, 100%		
NCKP：備有胸部X光檢查異常的臨床肺炎	23,746	35%	4, 56		
NCKP：急性中耳炎(AOM) ⁴	23,746			7%	4, 10
所有事件				9%	3, 15
復發性AOM (6個月內發病5次，或1年內發病4次)				23%	7, 36
復發性AOM (6個月內發病5次，或1年內發病6次)				20%	2, 35
鼓膜切開放置通氣管					
FinOM：AOM	1,662				
所有事件				6%	-4, 16
各種肺炎鏈球菌所引起的AOM				34%	21, 45
疫苗血清型AOM				57%	44, 67
¹ 依計劃書分析					
² 疫苗保護效果					
³ 1995年10月至1999年4月20日					
⁴ 1995年10月至1998年4月30日					

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的療效

針對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評估三劑和兩劑基礎劑接種計劃(並皆施打追加劑)對肺炎鏈球菌疾病的預防效果摘要(包括直接與間接的效果)如下(表四)。在廣泛使用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之後，IPD的發生率即不斷明顯降低。

研究小組曾在英國利用篩選法評估於1歲前接種2劑後對個別血清型的預防效果；對血清型6B與23F的預防效果分別為66% (±29, 91%)與100% (25, 100%)。

表四：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對肺炎鏈球菌所引起之侵入性疾病的預防效果摘要			
國家 (開始年度)	建議接種時程	疾病減少率(%)	95% CI
英國(英格蘭與威爾斯) ¹ (2006)	2、4、+13個月	疫苗血清型：1歲前接種2劑：85%	49, 95%
美國(2000)	2、4、6、+12-15個月		
<5歲的兒童 ²		疫苗血清型：98% 所有血清型：77%	97, 99% 73, 79%
≥65歲的老年人 ³		疫苗血清型：76% 所有血清型：38%	NA NA
加拿大(魁北克) ⁴ (2004)	2、4、+12個月	所有血清型：73% 疫苗血清型：2劑嬰兒系列：99% 完整接種時程：100%	NA 92, 100% 82, 100%
¹ <2歲的兒童。於2008年6月統計疫苗預防效果(Bromme分析法)。			
² 2005年的數據。			
³ 2004年的數據。			
⁴ <5歲的兒童。2005年1月至2007年12月。目前尚無常規2+1接種時程之完整預防效果的相關資料。			

急性中耳炎

美國國家常規疫苗接種計畫中，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的三劑免疫接種與一劑免疫加強劑量(3+)對急性中耳炎與肺炎的防治已見成效。在一項大型的英國保險回顧性評估報告中，2歲以下嬰幼兒的急性中耳炎門診數較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上市前降低了42.7% (95% CI： 42.4-43.1%)，急性中耳炎處方率減少41.9% (2004年vs 1997-1999年) – 一個相似的分析中發現，對於2歲以下嬰幼兒所有肺炎造成的住院及門診較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上市前(2004年vs 1997-1999年)分別降低52.4%及41.1%，其中確定診斷肺炎鏈球菌肺炎造成的住院及門診分別降低57.6%及46.9%。雖然直接因果關係無法從觀察性分析中直接推論，但是這項發現肯定了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接種計畫對於防治嬰幼兒黏膜疾病(急性中耳炎與肺炎)的重要性。

65歲以上成人之療效研究

在荷蘭進行的一項大規模、隨機分配、雙盲、安慰劑對照研究(成人社區感染型肺炎疫苗接種試驗，CAPITA)，評估預防疫苗(VT)肺炎鏈球菌引起之社區感染型肺炎(CAP)和侵入性肺炎鏈球菌感染症(IPD)的療效。84,496名65歲或以上受試者，以1:1隨機分配方式接種單劑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或安慰劑。

CAPITA試驗招募≥65歲志願者，其人口和健康特徵可能不同於那些尋求疫苗接種之成人。

在依計劃書分析(per protocol)和修正的意圖治療(mITT)族群中，首次住院，胸部X射線證實為肺炎者約29% (n=1814名受試者)，其中329名為肺炎鏈球菌引起之社區感染型肺炎(CAP)，182例為疫苗型(VT)肺炎鏈球菌引起之社區感染型肺炎。對於主要評估指標(依計劃書分析族群)，首次罹患疫苗型(VT)肺炎鏈球菌引起之社區感染型肺炎為139例(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49例；安慰劑90例)，保護效果為45.56% (95.2% CI, 21.82-62.49；p=0.0006)。在依計劃書分析族群中，亦證實另兩項次要評估指標的療效。首次疫苗型(VT)肺炎鏈球菌引起的非菌血症/非侵入性(NB/NI)社區感染型肺炎為93例(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33例；安慰劑60例)，保護效果為45.00% (95.2% CI, 14.21-65.31；p=0.0067)。對於IPD次要評估指標，首次疫苗型侵入性肺炎鏈球菌感染症(VT-IPD)為35例(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7例；安慰劑28例)，保護效果為75.00% (95.2% CI, 41.06-90.87；p=0.0005)。對首次疫苗型肺炎鏈球菌引起的社區感染型肺炎、疫苗型肺炎鏈球菌引起的非菌血症/非侵入性(NB/NI)社區感染型肺炎和疫苗型侵入性肺炎鏈球菌感染症(VT-IPD)的保護效果延續至整個4年試驗期間。

這項研究不是設計來證明在不同年齡分組的保護效果，且≥85歲受試者的人數不足以以證明在這個年齡組的保護效果。

18歲(含)以上之成人與老年人的免疫生成性研究

就成人而言，和保護作用有關之血清型特異性肺炎鏈球菌多醣體IgG結合抗體濃度的牒體閾值(threshold)目前尚未確立。所有的樞紐性臨床試驗都是採用一種具血清型特異性的調理素吞噬作用分析(OPA)做為替代指標，藉以評估疫苗侵入性肺炎鏈球菌疾病與肺炎的可能預防效果。針對每次接種疫苗一個月後所測得的OPA幾何平均效價(GMTs)進行計算。OPA效價的表示方式為可使肺炎鏈球菌存活率降低至少50%之最高血清稀釋倍數的倒數。

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之樞紐性試驗的設計目的是為了證實接種疫苗一個月後，13種血清型所誘發的功能性OPA抗體反應不劣於已核准之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中的12種相同血清型[1、3、4、5、6B、7F、9V、14、18C、19A、19F、23F]，有些血清型的表現甚至更為優越。血清型6A(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特有的血清型)所誘發之反應的評估標準則為特定的OPA效價是否較接種疫苗前升高4倍以上。

曾在歐洲及美國進行過5項針對不同年齡群(18-95歲)評估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之免疫生成性的臨床研究。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的臨床研究以前可提供18歲(含)以上之成人之免疫生成性資料，包括65歲(含)以上且在進入研究的5年前曾接種過一劑(含)以上之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的成人。各項研究都包含健康成人與免疫功能正常但患有已知會令患者容易發生肺炎鏈球菌感染之穩定潛在疾病(如慢性心血管疾病、慢性肝病(包括肝硬化)、腎臟疾病與糖尿病、慢性肝臟疾病(包括酒精性肝臟病變))的成人，以及併有危險因子(如抽菸與酒精濫用)的成人。

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在18歲(含)以上之成人(包括先前曾接種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的成人)中的免疫生成性與安全性已經獲得證實。

先前未曾接種**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的成人

在一項針對60-64歲之成人所進行的直接比較試驗中，受試者分別接種一劑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或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在一項研究中，有另外一組50-59歲的成人與一組18至49歲的成人接種了單一的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

表五即為60-64歲接種單劑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或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的成人，以及50-59歲接種單劑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的成人之接種疫苗1個月後之OPA GMTs的比較結果。

表五：60-64歲成人接種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或23價多醣體疫苗(PPSV23) ^a 及50-59歲成人接種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的OPA GMTs ^{a,b,c}					
	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	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	PPSV23	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50-59歲相較於60-64歲	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相較於PPSV2360-64歲
	50-59歲 N=350-384	60-64歲 N=359-404	60-64歲 N=367-402		
血清型	GMT	GMT	GMT	GMR (95% CI)	GMR (95% CI)
1	200	146	104	1.4 (1.08, 1.73)	1.4 (1.10, 1.78)
3	91	93	85	1.0 (0.81, 1.19)	1.1 (0.90, 1.32)
4	2833	2062	1295	1.4 (1.07, 1.77)	1.6 (1.19, 2.13)
5	269	199	162	1.4 (1.01, 1.80)	1.2 (0.93, 1.62)
6A [†]	4328	2593	213	1.7 (1.30, 2.15)	12.1 (8.63, 17.08)
6B	3212	1984	788	1.6 (1.24, 2.12)	2.5 (1.82, 3.48)
7F	1520	1120	405	1.4 (1.03, 1.79)	2.8 (1.98, 3.87)
9V	1726	1164	407	1.5 (1.11, 1.98)	2.9 (2.00, 4.08)
14	957	612	692	1.6 (1.16, 2.12)	0.9 (0.64, 1.21)
18C	1939	1726	925	1.1 (0.86, 1.47)	1.9 (1.39, 2.51)
19A	956	682	352	1.4 (1.16, 1.69)	1.9 (1.56, 2.41)
19F	599	517	539	1.2 (0.87, 1.54)	1.0 (0.72, 1.28)
23F	494	375	72	1.3 (0.94, 1.84)	5.2 (3.67, 7.33)

^a 不劣性的定義為GMR之雙邊95% CI的下限高於0.5。

^b 統計學上明顯較高之反應的定義為GMR之雙邊95% CI的下限高於1。

^c 就血清型6A(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特有的血清型)而言，統計學上明顯較高之反應的定義為GMR之雙邊95% CI的下限高於2。

在60-64歲的成人中，就兩種疫苗所具有的12種血清型而言，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所誘發的OPA GMTs不劣於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所誘發的OPA GMTs。在接種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的受試者中，有9種血清型的OPA效價在統計學上明顯較高。

在50-59歲的成人中，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中之13種血清型的OPA GMTs皆不劣於60-64歲之成人對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所產生的反應。有9種血清型的免疫反應和年齡相關，50-59歲組的成人對這些血清型所產生的反應在統計學上明顯高於60-64歲的成人。

在所有≥50歲並接種單劑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的成人中，血清型6A的OPA效價都明顯高於≥60歲並接種單劑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的成人。和接種疫苗一個月後時相比較，接種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一年後的OPA效價有下降的現象，不過，所有血清型的OPA效價都仍維持高於基礎值的程度：

	OPA GMT基礎值	接種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一年後的OPA GMT值
50-59歲且先前未曾接種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的成人	5至45	20至1234
60-64歲且先前未曾接種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的成人	5至37	19至733

表六為18至49歲成人與60至64歲成人在接種單劑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1個月後的OPA GMT比較結果。

表六：18至49歲成人與60至64歲成人在接種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後之OPA GMT ^{a,b}					
	18至49歲 N=836-866	60至64歲 N=359-404	18至49歲 相較於 60至64歲		
血清型	GMT ^b	GMT ^b	GMR (95% CI) ^c		
1	353	146	2.4 (2.03, 2.87)		
3	91	93	1.0 (0.84, 1.13)		
4	4747	2062	2.3 (1.92, 2.76)		
5	386	199	1.9 (1.55, 2.42)		
6A	5746	2593	2.2 (1.84, 2.67)		
6B	9813	1984	4.9 (4.13, 5.93)		
7F	3249	1120	2.9 (2.41, 3.49)		
9V	3339	1164	2.9 (2.34, 3.52)		
14	2983	612	4.9 (4.01, 5.93)		
18C	3989	1726	2.3 (1.91, 2.79)		
19A	1580	682	2.3 (2.02, 2.66)		
19F	1533	517	3.0 (2.44, 3.60)		
23F	1570	375	4.2 (3.31, 5.31)		

^a 不劣性的定義為GMR之雙邊95% CI的下限高於0.5。

^b 統計學上明顯較高之反應的定義為GMR之雙邊95% CI的下限高於1。

^c 比值的信賴區間(CI)是信賴區間根據測量值對數平均差異的學生t分佈所進行的反函轉換。

18至49歲成人對於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裡13種血清型的OPA GMT皆不劣於60至64歲成人對於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的反應。相較於接種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1個月之後，在接種1年後OPA效價有下降的現象，不過，所有血清型的OPA效價仍高於基礎值。

	OPA GMT基礎值	接種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一年後的OPA GMT值
未曾接種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	5至186	23至2948

*先前未曾接種**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的成人*

在一項針對於接種研究疫苗的至少5年前曾接種單劑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之≥70歲成人所進行的直接比較試驗中，曾針對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與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所誘發的免疫反應進行比較。

表七即為曾接種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之≥70歲成人在接種單劑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或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1個月後之OPA GMTs的比較結果。

表七：曾接種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的≥70歲成人在接種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或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PPSV23)之後的OPA GMTs ^{a,b,c}					
	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 N=400-426	PPSV23 N=395-445	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與PPSV23的OPA GMT	相較於	(95% CI)
Serotype 血清型	OPA GMT	OPA GMT	GMR		
1	81	55	1.5	1.5	(1.17, 1.88)
3	55	49	1.1	1.1	(0.91, 1.35)
4	545	203	2.7	2.7	(1.93, 3.74)
5	72	36	2.0	2.0	(1.55, 2.63)
6A [†]	903	94	9.6	9.6	(7.00, 13.26)
6B	1261	417	3.0	3.0	(2.21, 4.13)
7F	245	160	1.5	1.5	(1.07, 2.18)

9V	181	90	2.0	(1.36, 2.97)
14	280	285	1.0	(0.73, 1.33)
18C	907	481	1.9	(1.42, 2.50)
19A	354	200	1.8	(1.43, 2.20)
19F	333	214	1.6	(1.17, 2.06)
23F	158	43	3.7	(2.69, 5.09)

^a 不劣性的定義為GMR之雙邊95% CI的下限高於0.5。

^b 統計學上明顯較高之反應的定義為GMR之雙邊95% CI的下限高於1。

^c 就血清型6A(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特有的血清型)而言，統計學上明顯較高之反應的定義為GMR之雙邊95% CI的下限高於2。

在進入此項臨床研究的至少5年前曾接種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的成人中，就所有的12種血清型而言，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所誘發的OPA GMTs不劣於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所誘發的反應。此外，在這項研究中，12種共同血清型有10種的OPA GMTs在統計學上明顯較高。在接種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之後，血清型6A所誘發的免疫反應在統計學上明顯高於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

在70歲(含)且於進入研究的5年前曾接種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的成人中，和接種疫苗一個月後時相比較，接種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一年後的OPA效價有下降的現象，不過，所有血清型的OPA效價都仍維持高於基礎值的程度：

	OPA GMT基礎值	接種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一年後的OPA GMT值
≥70歲且在至少5年前曾接種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的成人	9至122	18至381

特殊族群之免疫反應

下述疾病的患者，罹患肺炎鏈球菌感染症的风险較高。目前在這些特殊族群施打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所產生的抗體效價與臨床相關性仍未明。

繼發血球疾病

在法國、義大利、英國、美國、黎巴嫩、埃及、沙烏地阿拉伯進行的開放標記單一組別試驗中，納入罹患繼發血球疾病，且在納入試驗前至少6個月，曾接種一劑或一劑以上的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的158名孩童和青少年，年齡介於6至18歲間。受試者接種2劑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接種間隔為6個月。接種第一劑疫苗後，以IgG GMC與OPA GMT測量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引發的抗體濃度，皆統計上顯著高於接種疫苗前的濃度。接種第二劑疫苗後，免疫反應與接種第一劑之後相當。第二劑之後一年，以IgG GMC與OPA GMT測量的抗體濃度，均高於接種第一劑沛兒肺炎鏈球菌十三價結合型疫苗之前，但血清型3和血清型5的IgG GMC除外，這兩項的數值類似。

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的其他免疫保護療效：合併有繼發血球疾病的兒童

一項在多家醫學中心進行的開放性臨床試驗中，共有49位合併有繼發血球疾病的嬰兒接受沛兒®肺炎鏈球菌七價結合型疫苗預防注射(出生2個月後，每隔一個月接種一劑；共接種三劑)，其中46位嬰兒在出生15-18個月時並接受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的免疫加強劑量。在完成三劑基礎疫苗接種後，有95.6%受試者體內的7種血清型肺炎鏈球菌抗體濃度均達到0.35 µg/mL以上，且在接種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後，這7種血清型肺炎鏈球菌抗體濃度亦有顯著增加的情形，顯示這群嬰幼兒的免疫記憶已完整建立。

人體免疫不全病毒感染

之前未曾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的兒童和成人